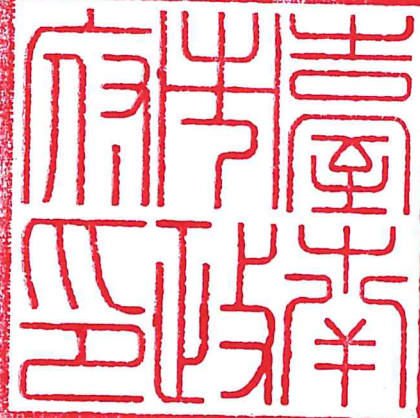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70051566A號
附件：計畫書、圖各一份



主旨：「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科學園區部分）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」暨「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科學園區部分）（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）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」公開展覽自107年1月18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5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07年1月18日起35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公開展覽計畫書及圖公告於本府公告欄、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、本市新市區公所、安定區公所及善化區公所公告欄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
 - （一）「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科學園區部分）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各1份。
 - （二）「變更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科學園區部分）（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）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1份。
- 四、都市計畫說明會舉辦時間與地點為民國107年2月9日上午10時整，假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2樓201會議室舉行（地址：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22號）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- 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對本次公開展覽範圍（詳計畫圖）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。

代理市長 李孟諤